

2019年第一期都江堰兴堰投资有限公司停车场专项债券
2021年度发行人履约情况及偿债能力分析报告

发行人

都江堰兴堰投资有限公司

主承销商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022年7月

申万宏源
骑缝

声明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申万宏源证券”）作为2019年第一期都江堰兴堰投资有限公司停车场专项债券（以下简称“本次债券”）的主承销商，按照《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企业债券存续期监管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财金[2011]1765号）文件的有关规定出具本报告。

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来自都江堰兴堰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公司”）对外公布的相关公开信息披露文件、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及发行人向申万宏源证券提供的其他材料。申万宏源证券对发行人年度履约能力和偿债能力的分析，均不表明其对本次债券的投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作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申万宏源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发行人名称	都江堰兴堰投资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1993年4月1日
住所	四川省成都市都江堰市幸福镇联盟村四组1幢
法定代表人	何明修
注册资本	21,800.00万元
经营范围	基础设施投资、建设(不得从事非法集资、吸收公众资金等金融活动);酒店项目投资(不得从事非法集资、吸收公众资金等金融活动);房地产开发、经营、租赁、建筑;房屋拆迁;装饰装修;物业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控股股东	都江堰新城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实际控制人	都江堰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和金融工作局

二、本期债券基本要素

债券全称	2019年第一期都江堰兴堰投资有限公司停车场专项债券
债券简称	19兴堰01、19兴堰专项01
债券代码	152316.SH、1980330.IB
债券期限	7年期债券,计息期限为2019年11月1日至2026年10月31日。本期债券设立提前偿还条款,于本期债券存续期第三,四,五,六,七年末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20%,20%,20%,20%,20%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
发行规模	7亿元
债券余额	截至2021年末,本期债券余额7亿元

担保情况	本期债券由天府(四川)信用增进股份有限公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信用评级	经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AA，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AAA。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将在本期债券有效存续期间对发行人进行定期跟踪评级以及不定期跟踪评级。 根据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于2022年6月20日出具的《都江堰兴堰投资有限公司主体及“19兴堰专项债0119兴堰01”2022年度跟踪评级报告》

三、2021 年度发行人履约情况

（一）2019年第一期都江堰兴堰投资有限公司停车场专项债券

1、本息兑付情况

发行人已通过债券登记结算机构按时足额支付了上一计息年度的应付本息，时间为2021年11月1日，付息金额为5250万元。发行人不存在应付本息未付的情况。

2、选择权行使情况

本次债券不涉及票面利率调整权或回售选择权。

3、发行人信息披露情况

截至2021年末，发行人与企业债券相关信息已在中国债券信息网和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

4、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7亿元，扣除发行费用后，5.53 亿元拟用于都江堰市城市停车优化综合整治项目，1.47 亿元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期募集资金余额为0元。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2019年第一期都江堰兴堰投资有限公司停车场专项债券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一致，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规范。

经过多种方式核查，发行人已遵循公司的资金管理制度、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及相关法律法规，54500万元拟用于都江堰市城市停车优化综合整治项目，13571.25万元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800万元用于支付该期债券的承销费，1128.75万元用于支付该期债券的担保费。

5、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2021年度，发行人未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四、发行人偿债能力情况

发行人2021年的合并财务报表由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都江堰兴堰投资有限公司2021年度审计报告》（亚会审字（2022）第01110648号）。以下所引用的财务数据，非经特别说明，均引自该审计报告。投资者在阅读以下财务信息时，应当参照发行人2021年度完整的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及其附注。

（一）资产负债结构以及偿债指标情况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1年末	2020年末
资产总计	1,610,584.69	1,498,040.87
其中：流动资产	1,441,341.56	1,329,430.99
非流动资产	169,243.14	168,609.87
负债合计	806,048.19	703,771.54
其中：流动负债	466,133.18	365,762.83

非流动负债	339,915.01	338,008.71
股东权益合计	804,536.50	794,269.32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权益	804,536.50	794,269.32
流动比率（倍）	3.09	3.63
速动比率（倍）	0.87	0.84
资产负债率（%）	50.05	46.98
EBITDA利息保障倍数	0.67	0.82

注：1、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2、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3、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

4、EBITDA利息保障倍数=EBITDA/利息支出=EBITDA/（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资本化利息）。

（二）盈利能力及现金流情况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1年度	2020年度
营业收入	28,071.27	17,854.72
营业总成本	18,834.27	8,834.94
利润总额	12,514.81	21,771.78
净利润	10,267.18	16,327.41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267.18	16,327.4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4,213.70	60,070.8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002.52	-10,183.5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3,086.17	-48,158.7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125.01	1,728.52

（三）发行人偿债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发行人速动比率2020年末为0.84倍，2021年末为0.87倍，速动比率虽有所提升，但发行人资产中变现能力较弱的存货和应收类款项占比较高，流动资产对流动负债的保障能力依然较弱。从长期偿债能力来看，报告期内，发行人长期债务资本化比率2020年末为26.86%，2021年末为26.73%，长期债务资本化比率略有下降。全部债务/EBITDA 倍数2020年末为15.39%，2021年末为14.52%，有所下降，可见EBITDA 对全部债务的保障程度虽有所提高，但依然较弱。

但发行人作为都江堰市重要的基础设施及安居房建设主体，业务仍具有较强的区域专营性，且得到了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支持，故认为发行人综合偿债能力依然较强。

（四）发行人已发行未兑付的债券和其他债务融资工具

截止2022年6月末，发行人（不含合并范围内子公司）已发行尚未兑付的债券信息如下表所示：

单位：亿元

债券品种	债券简称	起息日期	发行规模	期限（年）	票面利率（%）
一般企业债	19兴堰专项债01	2019-11-1	7	7	7.50%
私募债	20兴堰01	2020-10-27	16.5	3	5.75%

（五）增信情况

天府信用增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府信用担保”）为本期债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至2021年末，天府信用增进股份有限公司各担保业务的担保余额为640.46亿元，占其净资产的比例为993.62%。

1、担保人基本信息

名 称：天府信用增进股份有限公司

住 所：成都高新区交子大道177号中海国际中心A座18层

法定代表人：蒋刚

注册资本：400,000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7年8月28日

经营范围：企业信用增进服务；信用增进的评审、策划、咨询、技术推广；信用产品的创设和交易；资产投资、投资策划、投资咨询；资产管理及资产受托管理；经济信息咨询；会议服务。（不得从事非法集资、吸收公众资金等金融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担保人财务状况

担保人近两年财务情况

单位：亿元、%

序号	财务数据	2021年末	2020年末
1	总资产	85.58	77.27
2	净资产	64.46	61.50
3	营业收入	11.46	9.00
4	净利润	6.08	5.77
5	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07	5.76

（以下无正文）

（以上无正文，为《2019年第一期都江堰兴堰投资有限公司停车场专项债券2021年度发行人履约情况及偿债能力分析报告》之盖章页）

